

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向监所基层延伸

本报讯(通讯员 蒋志钊)5月20日,湘西州司法局召开全州司法行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州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印道其出席会议并讲话,州纪委监委驻州司法局纪检监察组组长、局党组成员向灵渊作工作报告,州司法局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周光全主持会议。

会议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省十二届纪委二次全会和州十二届纪委二次全会精神,以及省直司法行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精神。要求全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对标对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战略思想,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州委要求上来,保持勇于自我革命的政治品格和顽强意志,增强全面从严治

党永远在路上的政治自觉,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021年全州司法行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扛牢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以党史教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抓手,着力深化理论武装,夯实基层基础,推进正风肃纪,为司法行政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强可靠思想和组织保证。同时存在治党管党责任压得还不够紧、“四风”旧疾顽固反复等问题。

印道其要求,全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强化自我革命,坚定信心、勇毅前行,坚持不懈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监所基层延伸。



会议现场。

流动调解大篷车开到百姓家门口

通讯员 吴佩志

“土地流转是双赢”“土地流转要依法依规。”5月20日上午,凤凰县两林乡吾斗村某烟叶基地,四五个村民因租赁协议争议,情绪激动。乡流动调解小组接到信息后,立即赶到现场教育调解,用真情和法律,让争议双方握手言和,并当场签订土地租赁协议。

2021年以来,该县认真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牢固树立为民服务宗旨,不断提高社会治

理能力和水平,对涉农矛盾纠纷,始终做到优先受理、优先调解。为方便乡村农民群众,17个乡镇辖区派出所、辖区法庭、司法所等部门,联合组建流动调解大篷车,深入田间地头、农家小院,将矛盾纠纷预防在源头、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基层。同时,还挑选了一些典型涉农纠纷,如宅基地纠纷、土地承包纠纷、婚姻家庭、赡养老人等日常矛盾纠纷,在乡镇墟场日、村民活动中心等重要场所进行宣讲,以案

释法,为纷争群众解心结,帮困惑群众点灯,达到剖析一件,教育一片的效果,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一线,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受到人民群众的普遍欢迎。

截至4月底,凤凰县共开出流动调解大篷车263趟次,解答农民法律咨询1500人次,免费发放宣传资料5.6万余册,现场调解涉农矛盾纠纷123起,筑牢基层维稳第一道防线,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下坚实基础。

凤凰检察“监督+协作”共筑安心桥

本报讯(通讯员 吴口明 欧佳华)5月17日,在凤凰县竿子坪镇G209国道旁,一座崭新的桥梁正在施工,其主体设施已经完工,县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检察官贺姗督促相关负责人保质保量完成工程任务。

2022年3月,群众向凤凰县检察院举报,称竿子坪镇G209国道旁一处桥梁存在安全隐患。接到群众举报,副检察长杨胜平第一时间带队奔赴现场,进行走访调查。经调查发现,该桥梁确实存在相关问题,桥梁系修建高速公路时为方便运输建筑材料而搭建。2012年高速公路竣工后,该桥桥墩常年经受河水及漂流物冲击侵蚀且缺乏管护,存在老化破损的问题。这座桥是附近制砂企业运输的必经之道,砂石运输车辆每天从桥上经过,进一步加大了该桥的安全风险,一旦发生意外,后果不堪设想。

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明确指出,“把抓早抓小抓苗头作为保障安全生产的重中之重”。凤凰县人民检察院秉持着“风险即危险”“隐患即事故”的责任意识,进一步“抓前端,治未病”,推进安全生产溯源治理。

3月25日,凤凰县人民检察院启动行政公益诉讼办案程序,组织县交通运输局、县应急管理局等相关职能部门及企业召开诉前磋商会,会上达成共识——“企业不能停产,旧桥限载使用,新桥加快修建”。进一步要求相关职能部门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建设新桥。会上,形成了具体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间节点,县检察院对各个环节进行跟踪监督。

“我们这一行,三分靠生产,七分靠运输,以前运输经过的桥存在安全隐患,在县检察院的多方督促协调之下,各部门积极响应处理问题,企业的生产运输进一步得到保障,大家心里更有安全感了。”某企业相关负责人说道。

重视群众举报、实地走访调查、倾听企业心声、召集部门磋商、齐心协力解决问题……在落实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的过程中,凤凰县检察院环环相扣,坚持十个手指弹钢琴,厘清问题起因,积极采取“诉前磋商”的方式,调动相关职能部门解决问题的主观能动性,以公益诉讼监督助推安全生产工作的整改落实,防患于未然,实现“1+1>2”的双赢多赢共赢。

怀铁公安处龙山站派出所开展宣教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张宇)5月20日,怀化铁路公安处龙山站派出所所在龙山县芙蓉小学举办“知路·爱路·护路”宣传教育活动启动仪式。

活动中,龙山县委政法委副书记彭贤文、教育局副局长姚墩文、护路办主任张嘉珈分别就“知路·爱路·护路”宣传教育活动重要作用、时间安排、工作要求等内容作出讲话。

龙山所副所长张璐向全校师生生动讲授了一堂“知路·爱路·护路”知识专题课,重点

强调了在铁路沿线放牧、放风筝或其他低空悬浮物、破坏铁路设施设备、取土挖沙等行为的严重危害,切实做到爱路护路“从娃娃抓起”。同时给每位小学生发放《致全体师生家长的“知路·爱路·护路”倡议书》,让孩子们带回家给父母签订和阅读学习,“大手拉小手”营造共保铁路安全的良好氛围。

全体师生统一观看了怀化铁路公安处爱路护路宣传片,通过有奖问答的形式带动孩子们积极参与护路知识问

答,各领导给孩子们逐一分发印有“爱路护路 从我做起”字样的作业本和书包。临走时,孩子们跳起欢快的舞蹈,表达对宣讲领导和民警的感激之情,场面十分温馨和睦。

下一步龙山所将常态化扎实推进全州“知路·爱路·护路”宣传教育活动,在做好疫情防控、不影响正常教学活动的前提下,抓实抓细铁路沿线学生宣传教育,排查、消除学生上下学可能途经铁路的涉铁安全隐患。